



修大方廣佛

觀門論釋（廿四續）

田  
賦

觀察右圖之情形，如：

界中現，使我成爲他們法界中境，他們纔能見我，則是我入他，或說一入一切。若是他不攝我入我，則我亦不能攝他入他；雖我攝他入他，他終不能見我。例如：我人在人叢中，往往有與親友擦身而過，我見到他，他却見不到我之事，就是這種現象。又如，我人在夢中所見到的親友，他們乃全然不知不覺；又如，凡夫之不見諸佛、菩薩的殊勝境界，都是這種情形的反映。但這情形祇有在無明眼中的凡夫纔有，聖人明慧之心，諸法法爾無當可執之相則無。

出樂二、在交涉時，雖說作「一攝一切，一入一切，一切攝一，一切入一」，其實是同時自在不分先後的。以A和C來說：A法界攝C法界，A法界便現C法界中的A、C二境，形成C、A相對之相，A法界入C法界，C法界便現A法界中C，A二境，形成A、C相對之相，若不攝一、入同時，則不能像這樣的彼此相互自在緣起，如圖交涉線所示，而成一切攝一，一切入一的現象。

三、A法界攝B、C、D法界，用語文表達起來，似乎有能攝、所攝之分，其實，是無有如是等事，惟是平等一際無二相的。所以，圖中所有用來表示法界的圓，不論是四個獨立的外圓，或其中的內圓，都應該是疊合爲一，不如圖中所表示的各別存在纔對。雖然，其所顯現的A、B、C、D之境，則有差別，不但境有別，而且仍是各自法界顯各自境界。例如：在此一望一切中，我的法界無礙攝一切法界境界所現顯的境界，是屬於我自己的；我與一切他固同一真法界，但是，仍然各自住於分別各自法界境界中之自、他，不知不見其餘三人的自與真法界等之一切各自法界境界中而絲毫不雜不亂。例如：我等四人，雖在同一空間中，都是各自在此空間中、他、四人之法界境界，雖在同時同一空間顯現，而無障礙，不雜不亂。何以故？法：空故、不相知、不相見故。如是甚深微妙境界，惟佛與佛，乃能究竟，以及

住於佛地之菩薩摩訶薩，乃能解了。

四、假使自法界一切境界不現，則自身亦不現。我人之所以見有自身，似是因為自身於他法界境界中，與他境界和合攝入自法界顯現為自境界的。此中，所謂他法界境界，不但是指人，法界的一切塵，一切剎之自、他，都是如此交涉，乃至自相在，無障無礙，交織成爲無量無邊不可說衆生刹海，顯現爲一廣大無礙的大幻化網。是故我人若能離境，則能離我，離我、我所，入法性空，通達一真法界。入一切法界，親證此無礙法界了。

綜上所說，我們似可提出如下的看法：

第一，由一、二兩項，說明此種緣起交涉現象，是以緣起四句爲範圍而不能越軌的；不但不能越此四句的範圍，而且還是多不了，也少不得的，多了派不上用場，少了就不能緣起。由一望一切的交涉四句如此，由一切望一之相在四句，當知亦然。因爲後者祇是前者的廻互觀察，彼此之間的關係，還是不變的。因爲這是緣起法爾規律，誰也無能改變。此義，觀後之相在無礙門的解釋和圖示，即可知之。

第二，由三、四兩項極其清楚地可以看出一切法無有自、他之分——自是他中之自，他是自中的他，自、他的界限，簡直無法確定——於中，毫無障礙地出示了無我平等之相，出示了色即是空而又空即是色之相，出示了色空無礙之相，亦出示了理事無礙一際圓融，互奪雙泯的畢竟無二之相。思維至此，聯想到思益梵天所問經：「但以我平等故，菩提平等，衆生性平等，無我故，如是可得菩提」的教言，真能給人一種無我解脫的感受，令人生起無比的，莫知然而然的法忱！

第三，由此諸義來看因果現象，更爲明瞭，由於從衆生憶想分別所顯的一切境界，都是各顯各境，成各自的世界，可知無論是生在天趣的樂境也好，墮在地獄的苦境也好，都惟自心境界，衆生自己有什麼心，起什麼分別，作什麼攀緣，

造什麼業，就顯什麼趣的世界境界，沒有人能進入到自我的世界來替我或同我享受罪苦或福樂，完全自作自受；雖然說同業有招感交涉等關係，但那是因緣法爾現象，實際上，交涉歸交涉，各、仍然不能發生相互知見的關係。所以，自己作業感果，跟和我發生交涉作用的一切的他可以說毫無關係。從這個單純的角度來看自作自受的必然因果律，是非常單純而顯了的！

九、相在無礙門，謂一切望一，亦有入有攝，亦有四句：謂，攝一入一；攝一切入一；攝一入一切；攝一切入一切。同時交參，無障無礙。

此一門，旨在觀察攝入無礙門的攝與入的關係，以及攝入相在的現象。

所謂攝與入的關係，所呈現的現象。就是相在的現象。相在者，自在者，他亦在自之謂，此中，觀察自他攝入的關係時，如觀文，是從「一切望一」來觀察的。也就是以一切爲自、一爲他。

觀文的相在入攝四句，亦如前之交涉四句，分成兩組，每組兩句，含義也是有其差異性的。其差異的情況，與交涉四句同。又，此四句，亦各有省文，茲釋之如：

(一)攝一入一：謂，一切攝一，又一切入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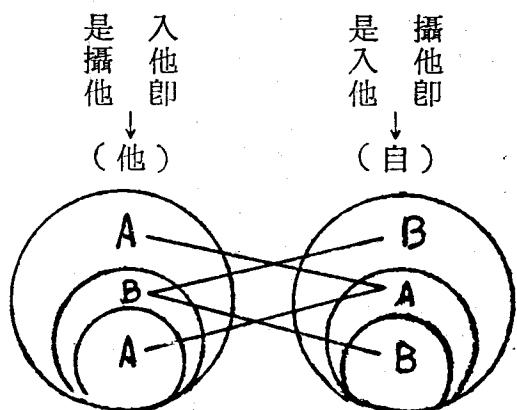
(二)攝一切入一：謂，一切攝一中一切，又以自內之一入於他一中。

(三)攝一入一切：謂，自一切攝他一，又入於他一內的一切之內。

(四)攝一切入一切：謂，他一攝自一切，又入於自一切內的一法之內。

此等關係，非但依文字就可得以解了的，應與下圖對閱，才能清楚，同時，此門與攝入無礙門的關係，亦於下圖附以說明，當更能有助於對此等義趣的體會與瞭解。

攝他卽  
是入他  
↓  
(自)  
一法(A)全在一切(B)  
↓中時；遂令一切(B)恆在一(A)中。



一切(B)在一(A)中時  
↓，卽令彼一(A)還在自一  
切(B)內。

仍令A圓表一法，B圓表一切法。惟以B圓爲主(自)，  
望待於A圓(他)，來觀察入攝關係。

觀於右圖，此門之相在關係，與前門之交涉關係，完全相同。其不同者，只是自他相望的交換而已。由此義趣之發現，可知道交涉與相在，其究竟之義爲何矣。

從緣起事相上看，說交涉有此來彼往之義，說相在，則是彼此相互自在之義。有交涉，必有相在，交涉、相在，是無始的同時頓起，是無有先後之分的。不過，交涉乃約相在之所由說，相在則約交涉所呈現的現象說而已。復由交涉是一法交涉一切法，相在是一切法在一法，若欲觀其全面，則是廣大無礙現象，非具足三世法界無礙智，不能一念頓觀，自在無礙：若欲以語言文字同時俱陳，即使有生花之筆，懸河之口，亦無能爲力。何以故？離語言文字道故。故論主單舉一法望一切法，指陳其義，以類其餘。總之，交涉與相在，不是不同關係的安立，而是同一緣起的一、多關係的諦觀。

十、普融無礙門：謂一切及一，普皆同時，更互相望，一一具前

## 二 事緣普緣觀

兩重四句，普融無礙。準前思之，令圓明顯現，稱行境界，無障無礙，深思之，令現在前也。

這種超越時空甚深廣大的法界相，釋者唯有擱筆置喙，無能著以隻字片語。雖然，願於華嚴經諸大菩薩所說法要中，私意以爲其所顯境界足以說明此觀之境界者，擷取一、二，以供揣摩之參考。

先觀佛身之普融無礙。如來現相品。一切法勝音菩薩摩訶薩頌曰：

佛身充滿於法界，普現一切衆生前，  
隨緣赴感靡不用，而恆處此菩提座。

如來一一毛孔中，一切刹塵諸佛坐，  
菩薩衆會共圍繞，演說普賢之勝行。

如來安處菩提座，一毛示現多刹海，  
一一毛現悉亦然，如是普周於法界。

一一剎中悉安坐，一切刹土皆周徧，  
莫不咸來諸道場。

十方菩薩如雲集，功德光明菩薩海，  
普在如來衆會中，乃至法界咸充徧。

一切刹土微塵數，一切衆中皆出現，  
如是分身智境界，普賢行中能建立。

次觀佛土之普融無礙，華藏世界品菩薩摩訶薩頌曰：

刹種一一差別門，不可思議無有盡，  
如是十方皆徧滿，廣大莊嚴現神力；

十方所有廣大刹，悉來入此世界種，  
雖見十方普入中，而實無來無所入。

以一刹種入一切，一切入一亦無餘，  
無等無量悉周徧。

一切國土微塵中，普見如來在其所，  
一切衆生悉調伏。

維於諸佛及佛地菩薩，有無量知諸法智慧，正觀一切，在一切，一如經言，其心智是周徧法界的，其智身即是法界

身，所以，不但能住此現觀，且其身之一一毛端，無一毛端不是此現觀量。如善財童子觀普賢菩薩身，一一毛孔中都有不可說不可說微塵數佛剎海的思議事。又如入中論頌曰：

一一毛孔皆能現，無量諸佛與菩薩，

如是剎那剎那頃，亦現天人阿修羅。

到這裏，還有誰能說是理是事？此無等等境界，雖無等等者纔能究竟，凡夫何能測知此事？纔有所測知，那止是知見邊事，距離解脫知見，是不能以數算譬喻計的。禪宗六祖能大師呵神會爲「知解宗徒」，豈徒然哉，有志佛法之士，是應該如實修行以求真參實悟的！

這一周徧含容觀，從理如事門開展爲：事如理門觀周徧之理；事合理事無礙門觀含容之理；成就事如理融的理趣觀。再從這開展爲：通局無礙門觀事的周徧無礙；廣狹無礙門觀事的含容無礙；就一、多的順觀，觀一、多徧、容因緣，出徧、容相即的徧容無礙門；就一、多的逆觀，觀多、一攝，入因緣，出攝、入無礙的攝入無礙門。一路來的周徧和含容的事因緣作了步步深入的理觀，以成徧攝無礙觀，而徧攝無礙觀也就觀極於此了。再從這開展爲交參自在的交涉無礙門和相在無礙門，安立周徧含容的一與多和多與一的相望交參自在的兩重四句，以圓成普融無礙的周徧含容莊嚴現觀。這是一個非常縝密的完整的體系。

空不卽色，以卽色故」。如此說法，正是揀卽是顯，顯卽是揀，由於真空，是理事之總相，謂空相、一相、無相。故後之二觀，說理事無礙，卽因真空而理事無礙，說周徧含容，卽因真空而周徧含容，若捨真空觀而求理事無礙與周徧含容，就等於緣木求魚。正如中論頌<sup>②4</sup>說：

若有空義者，一切法得成；  
若無空義者，一切則不成。

法界緣起，理徧於事，理性無所不在，事徧於理，事事普遍圓滿，理事無礙，事事自在。如是之實相，如是之緣起，法爾本然，非佛作，非餘人作。法界觀所觀無色，卽如實觀此法界理與緣起事，而正覺之，而自在之，依無盡法界，顯現無盡緣起；以無盡緣起，莊嚴無盡法界而已。

是故菩薩學佛，若約廣大菩薩行果來說，則六度萬行，盡未來際，作佛事度衆生；即使成佛，由於不住涅槃，所以，也還是隨緣示現行菩薩行，廣作饒益，不止不休的。如聖文殊<sup>②5</sup>，聖觀音<sup>②6</sup>等諸大菩薩，即是其例。若是約甚深義理來說，則爲以理之自心空慧，契入如理之自性空法；成就無礙自在之普賢大行，盡無盡法界，及周徧含容之無緣大悲，攝一切法界，於真法界而不動。無相法輪之般若論，廣示甚深空義，即是前者之說法；其華嚴論，遍演廣大願行功德，則是後者之說法。蓋悲願無智慧不能廣大，智慧無悲願亦不能廣大，悲、智二輪雙運，始能成就大乘。故法界三觀，盡攝華嚴法海理趣，固無不盡，亦攝般若義海理趣而無有餘，言簡而義豐，文約而理盡，是極廣大而盡精微之作！

(第二編完)

寅、結論

法界之中，因無性之理性，成無我之事法；以事法無我，事卽無性；以真理無性，理卽無我。無性、無我，同名爲空。是以理空是卽事空；事空是卽理空；卽一空而說理說事，故理事互

卽而不異，不異而互即。總此理事之不異空，總此理事之相即空

，故名之曰「真空」。此義甚深微妙，非禪觀以察之，般若以悟之，不能與之相應。若誠能定慧觀照，則妄情所計之「色不卽空」，正是實相之「色卽是空」。是故，會色歸空觀，謂「色不卽空」，以卽空故」。跟色空一樣，空色亦然，故明空卽色觀，說「

<sup>24</sup> 頌見中論四諦品。

<sup>25</sup> 首楞嚴經佛說文殊大士是過去龍種上如來。詳大正六四二，第六四四頁。

<sup>26</sup> 千手陀羅尼經佛說觀音大士是過去正法明如來。詳大正一〇六，第一一〇頁。